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CUD GROUP LIMITED

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9)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自股東週年大會後起，邢先生將退任其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會員的職位，林先生將調任非執行董事，王敬忠先生及王建章先生將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陸博士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會員。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建議的所有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694,777,246 (99.9997%)	2,000 (0.0003%)	694,779,246
2.	宣派末期股息。	694,777,246 (99.9997%)	2,000 (0.0003%)	694,779,246
3.	重選王敬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94,777,246 (99.9997%)	2,000 (0.0003%)	694,779,246
4.	重選王建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94,777,246 (99.9997%)	2,000 (0.0003%)	694,779,246
5.	委任Loke Yu(陸海林)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94,777,246 (99.9997%)	2,000 (0.0003%)	694,779,246
6.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並批准、確認及追認與邢詒春先生、何敏先生、王敬忠先生、王建章先生及Loke Yu(陸海林)博士訂立之委任條款。	694,747,246 (99.9997%)	2,000 (0.0003%)	694,749,246
7.	續聘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94,777,246 (99.9997%)	2,000 (0.0003%)	694,779,246
8.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多於已發行股本20%的本公司股份。	693,243,246 (99.78%)	1,536,000 (0.22%)	694,779,246

本公司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對所有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股份(「股份」)總數為1,032,001,246。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只可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

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六日的通函中表明擬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因此概無任何人士就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本公司委任為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點票工作之監票人。

董事會之變動

辭任

董事會獲邢詒春先生(「邢先生」)告知，因彼擬於股東週年大會後就其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會員職位退任，故將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邢先生已到退休年齡，並已陸續辭任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職務。邢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就有關其退任之事宜存在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邢先生過去多年來對本公司作出的重要貢獻表示感謝。

調任

董事會已獲林超先生(「林先生」)告知，因健康日差，林先生無法投入大量時間於本公司之管理。董事會與林先生因而協定，由股東週年大會後起，林先生將調任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林先生之詳情載於下文。

林超先生－非執行董事

林超先生，43歲，於調任為非執行董事(由股東週年大會後起生效)前，彼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副主席。彼亦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並為經濟師。林先生主要負責協助方金先生制定本集團發展規劃、經營決策、戰略投資決策及品牌戰略決策。林先生在OEM業務拓展、採購成本控制及客戶關係處理等方面有過很突出的表現。一九九七年，連同方金先生作為合夥人共同成立彩弘(隨後於一九九七年十月成立飛毛腿電子)。林先生曾先後擔任過飛毛腿電子董事兼副總經理及總經理、總裁職務，林先生有逾20年電子行業業務拓展和存貨管理經驗。林先生原為國有企業職工，一九八六年涉足商業界，在福州市以個體經營方式從事電話機、對講機及長距離無繩電話等通訊產品配件批發和零售業務，其主要配件包括移動電話電池及充電器，並設產品維修站，提供售後維修服務。林先生現為福州市外商投資協會常務理事、中國政治協商福州委員會第十一屆委員。

林先生與本公司之現有服務合約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日屆滿。根據該服務合約，彼無權收取任何薪酬，而該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林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正宏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及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林先生擁有180,000,000股股份之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7.44%，另有根據本公司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且未行使購股權之2,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27%。

除上文所披露外，林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林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及未曾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外，林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直至董事會認為適當之時間前為止，方金先生將承擔之前由林先生擔任本集團副主席之職責。郭泉增先生將繼續擔任行政總裁。董事會不相信林先生的調職將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林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亦無有關彼於股東週年大會後調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重選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王敬忠先生及王建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獲股東正式批准，而有關委任將於隨後即時生效。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王敬忠先生及王建章先生之詳情載於下文。

王敬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敬忠先生，5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上海華東理工大學精細化專業。王敬忠先生為高級工程師，具有近12年電池行業管理經驗。彼於一九九五年加入中國電池工業協會，現任該協會常務副理事長兼秘書長。

由於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擬於股東週年大會後繼續擔任董事，本公司已決定續新彼等之委任年期，使彼等之委任日期接連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預計不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王敬忠先生之服務合約(已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續新至於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屆滿，並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根據該服務合約，彼有權收取年薪人民幣60,000元，有關年薪乃參考現時市場薪酬及其投放於本公司事務之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釐定。本公司及王敬忠先生均認為有關薪酬屬合理。

王敬忠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除於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天能動力國際有限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外，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及未曾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王敬忠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王敬忠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亦無有關彼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王建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建章先生，6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西安軍事電訊工程學院。彼在電子技術和管理領域擁有22年經驗。自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八年，彼擔任電子行業部綜合規劃司推廣部副主任、機電部綜合規劃投資部主任及電子部綜合規劃司司長。自一九九八年起，彼擔任信息產業部綜合規劃司司長，直到二零零六年九月退任該司長職務為止。

由於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擬於股東週年大會後繼續擔任董事，本公司已決定續新彼等之委任年期，使彼等之委任日期接連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預計不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王建章先生之服務合約（已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續新至於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屆滿，並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該服務合約，彼有權收取年薪人民幣60,000元，有關年薪乃參考現時市場薪酬及其投放於本公司事務之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釐定。本公司及王建章先生均認為有關薪酬屬合理。

王建章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及未曾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王建章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王建章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亦無有關彼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委任新董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Loke Yu(陸海林)博士(「陸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事已獲股東正式批准，有關委任將於隨後即時生效。董事會欣然宣佈，自股東週年大會後起，陸博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會員。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陸博士之詳情載於下文。

Loke Yu(別名：陸海林)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Loke Yu(陸海林)博士，59歲，於私人及公眾公司之會計及審計工作、財務顧問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36年經驗。彼持有馬來西亞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南澳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陸博士為英國英格蘭與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彼亦為香港特許秘書學會及馬來西亞特許會計師學會之會員。彼現為萬豪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主席，亦為於聯交所上市之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永發置業有限公司、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博士過去三年曾擔任兩家均為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中核國際有限公司及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與陸博士訂立服務合約，年期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開始至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屆滿，預期不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惟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該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該合約，陸博士將有權收取年薪200,000港元，有關年薪乃參考現時市場薪酬及其投放於本公司事務之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釐定。本公司及陸博士均認為有關薪酬屬合理。

陸博士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除上文所披露外，陸博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及未曾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陸博士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陸博士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亦無有關彼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代表董事會
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方金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為方金先生、郭泉增先生及李會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超先生及何敏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Loke Yu (陸海林) 博士、王敬忠先生及王建章先生。